

包头华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撤销公司股票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包头华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涉及的退市风险警示情形已经消除，公司决定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对公司股票退市风险警示。
●上海证券交易所将于收到公司申请后10个工作日内，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撤销对公司股票实施的退市风险警示。
●公司股票能否被撤销退市风险警示，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确认，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况
公司2020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2,500.24万元，且营业收入低于人民币1亿元，为3,863.94万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公司股票于2021年4月30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二、公司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况说明
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经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营业收入扣除专项核查报告》。经审计，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167,425.28万元，2021年度实现营业收入4,223.44万元，营业收入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后的金额为3,557.14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996.70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868.04万元。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全文及摘要已于2022年4月29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于2022年4月30日在指定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
三、公司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情况
根据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中的财务指标，2021年度公司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1月1日修订）第9.3.2条情形，且不触及其他退市风险警示和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公司第八届第十二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撤销公司股票退市风险警示的议案》，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对公司股票退市风险警示。上海证券交易所将于收到公司申请后10个工作日内，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撤销对公司股票实施的退市风险警示。终止股票上市决定前，可以申请上市公司提供补充材料，公司提供补充材料期间不计入本所作出相关决定的期限。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期间，公司不申请股票停牌，公司股票正常交易。公司股票能否被撤销退市风险警示，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审核确认，公司将根据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包头华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0191 证券简称：\*ST华资 公告编号：2022-017

包头华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年5月23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第10次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2年5月23日 0点 30分
召开地点：公司二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投票起止时间：自2022年5月23日至2022年5月23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沪股通投资者通过互联网方式投票的操作步骤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Table with 2 columns: 序号 (Serial Number) and 议案名称 (Proposal Name). Lists 8 items including 2021 annual financial reports, dividends, and board resolutions.

一、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30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公告。
二、特别决议议案：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4、5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选举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进行表决的，既可以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com.cn）进行投票。首次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持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该股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参加同一项议案的表决。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 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截止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持有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形详见下表），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委托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Table with 4 columns: 股份类别 (Share Category), 股票面值 (Share Par Value), 股权登记日 (Share Registration Date), 股权登记日截止 (Share Registration Deadline). Lists categories like A shares, B shares, etc.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 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方式：符合上述条件的法人股股东持股东卡、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符合上述条件的个人股股东持股东卡、身份证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持授权委托书、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及委托方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2、登记时间：2022年5月20日 上午8:00—11:30，下午2:00—5:30。
3、登记地点：包头华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六、 其他事项
1、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会期一天。
2、会议的特殊安排：各参会股东严格执行内蒙古自治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指挥部发布的《有关通知》，包头华资实业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加会议。
（三）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包头华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邮政编码：014045
联系电话：(0472)6957548、6957240
传真：(0472)4190073、4193504
联系人：刘秀云
特此公告。
包头华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3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包头华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2年5月23日召开的贵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Table with 5 columns: 序号 (Serial Number), 重要事项提示 (Important Notice), 同意 (Agree), 反对 (Disagree), 弃权 (Abstain). Lists 8 items related to the annual meeting.

委托人姓名（盖章）： 受托人姓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具体指明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包头华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准会计师事务所”）
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决定在原审计服务协议到期后，续聘中准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一、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名称：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青山区钢铁大街22号四楼
注册资本：1680万元
执行合伙人：刘秀云
执行分支机构名称：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大连分所（以下简称“大连分所”）
2、人员信息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所有从业人员751人，其中合伙人44名、首席合伙人田继先生。截止2021年末共有注册会计师302名，其中超过180名注册会计师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3、业务规模
最近一年业务收入：20,048万元；
最近一年审计业务收入：16,378万元；
最近一年非审计业务收入：3,571万元；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具有上市公司行业审计业务经验。所服务的上市公司主要分布在制造业（12家）、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3家）、金融业（2家）、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2家）、商务服务业（1家），总资产均值为134.16亿元。同行上市公司审计客户12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情况：未计提
职业保险赔偿覆盖金额：20,000万元
职业保险赔偿覆盖金额/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赔偿：是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不存在因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而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5、诚信记录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从业人员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证券交易所及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曾于2019年收到中国证监会地方监管警示函3次。
2020年收到中国证监会地方监管警示函1次，2021年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1次，中国证监会地方监管警示函1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该等监管措施不影响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继续承接或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宋佳先先生，中准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副主任会计师兼项目负责人。1994年5月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1993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2008年12月开始在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19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大连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游久游戏股份有限公司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林梅女士，中准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兼分所副主任会计师。1995年6月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199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2008年12月开始在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1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拟担任项目质量复核复核人张宇力女士，中准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兼分所副主任会计师，1998年10月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199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8年12月开始在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19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过上海游久游戏股份有限公司、大连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项目组成员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拟担任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的要求的情形。
拟担任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复核人近三年均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的情况。
3、审计收费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服务收费是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执行的工作量、所需的工作条件和工时及实际参加业务的各级别工作人员投入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等因素确定。初步审计2022年度审计费用为人民币60万元（含税），其中财务审计费用人民币40万元（含税），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人民币20万元（含税）。2022年预计审计费用由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授权治理层审批2022年审计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公司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及审查意见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聘请的审计机构2021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的情况进行了监督和评价，认为中准会计师事务所能够恪守执业准则的审计计划，恪守职责，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的职业准则，独立并勤勉尽责地履行审计职责。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2021年度审计工作总结会议，建议公司续聘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
（二）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事前意见和独立意见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对续聘中准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独立董事认为：中准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证券业务执业资格，具备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为公司提供真实公允的审计服务，满足公司及公司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此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侵害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综上，我们同意续聘中准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三）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决议情况
2022年4月29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公司续聘中准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
本次续聘中准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事项尚须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包头华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三十日

包头华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A股每10股派现金红利0.10元（含税）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经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我公司2021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净利润9,966,999.42元，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233,895,637.49元，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38,126,598.25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5,891,432.33元，公司本年度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276,097,802.83元。
董事会决定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21年12月31日总股本484,932,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红利0.1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4,849,320.00元。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预案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2年4月2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该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资金需求及长远发展等因素，不会对公司每股收益、经营现金流及正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包头华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30日

包头华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包头华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7日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2021年5月25日召开的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5）。
一、签字注册会计师变更情况
2022年4月28日，公司收到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通知，中准作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拟解除魏德福为签字注册会计师提供审计服务。鉴于签字注册会计师魏德福因公司内部工作调整原因，变更林梅为签字注册会计师，林梅已全程参与2021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

中国核工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一、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指定网址（http://www.cnnc.com.cn）阅读完整年度报告全文。
二、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三、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年度报告审议会议。
四、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五、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648,505,69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红利0.72元（含税），共计人民币190,808,809.04元，实际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公司本年度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其他形式的分配方案。此利润分配预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简介
1. 公司简介
2. 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3.2 报告期末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3.3 主要财务指标
4. 1 报告期末及年初报告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4.4 报告期末公司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Table with 6 columns: 股票简称 (Stock Name), 股票代码 (Stock Code), 期末余额 (End Balance), 期初余额 (Start Balance), 变动原因 (Change Reason), 持股比例 (Shareholding Ratio). Lists various financial instruments and their details.